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2003/L.35
18 July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3 年实质性会议

2003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25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7(e)

协调、方案和其他问题：

长期支助海地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副主席玛尔雅塔·拉西女士(芬兰)
在非正式磋商的基础上提出的决议草案

长期支助海地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其 1999 年 7 月 27 日第 1999/11 号决议、2001 年 7 月 26 日第 2001/25 号决议和 2002 年 7 月 24 日第 2002/22 号决议，以及其 2000 年 7 月 27 日第 2000/235 号决定，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长期支助海地方案的综合报告，¹

欢迎美洲国家组织，包括其加强海地民主特派团和加勒比共同体作出努力，进行斡旋，促进对话及和解，以加强在海地境内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及减轻贫穷所必需的政治环境。

¹ E/2003/54。

并欢迎联合国独立专家关于海地境内人权状况的报告，²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主席在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上的发言，³ 并且进一步鼓励美洲人权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在这方面的工作，

注意到联合国海地国别小组于 2003 年 4 月 22 日发起以海地境内的弱势群体和社区为目标的综合紧急反应方案，

1.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驻海地的驻地协调员协作，报告实施长期支助海地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海地境内事态的发展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编写报告；
2. 决定将题为“长期支助海地方案”的项目列入其 2004 年实质性会议议程。

-- -- -- -- --

² E/CN.4/2003/116。

³ E/CN.4/2003/L.10/Add.1,Para.28。